



代码 / 简称 / 关键词



关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提供主做市服务的公告

2026-06-17

A+ | A-

上证公告（基金）【2026】1805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基金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2号——上市基金做市交易业务》等相关规定，经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备案申请，自2026年06月18日起，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513170）提供主做市服务。

特此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6年06月17日

分享：

[联系我们](#) | [网站地图](#) | [相关链接](#) | [法律声明](#) | [注册商标](#) | [个人信息保护告知书](#)

400投资者服务热线：400-8888-400

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现已支持 IPv6

©上海证券交易所版权所有 2020 沪ICP备05004045号-2